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公告

郭勇：本院受理原告程志军与被告郭勇、重庆市雅泰工艺制品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采取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渝0115民初2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郭勇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程志军借款本金250000元及截至2024年4月4日的利息47095.89元，并支付以250000元为基数从2024年4月5日起按照年利率14.8%计算至借款本金还清之日止的利息；二、被告重庆市雅泰工艺制品有限公司对被告郭勇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三、驳回原告程志军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606.96元、公告费250元，由原告程志军负担83243元，被告郭勇、重庆市雅泰工艺制品有限公司连带负担6024.53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30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